

证券代码：600366

证券简称：宁波韵升

编号：2022—073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5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9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经表决一致通过全部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豁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期限，并于2022年9月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2-075号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过认真核查，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2年9月6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260名激励对象授予2,041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为 6.95 元/股。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毛应才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9 月 7 日